

2020 年度

四川省德阳市罗江区医疗

保障局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8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9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四部分 附件.....	28
附件 1.....	28
附件 2.....	33
第五部分 附表.....	4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二、收入决算表.....	40
三、支出决算表.....	4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4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4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4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40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40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发展规划。

2. 组织拟订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强化全区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管理。

3. 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

4. 组织实施省、市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收费政策和支付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性动态监督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相应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监督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实施。

6. 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全区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组织实施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监督管理全区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8. 负责规划实施全区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负责全区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2.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两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抓实基础党建，全面从严治党

一是持续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工作成果，常态化制度化的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活动，投入0.4万元完善党员活动阵地建设。二是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实“一岗双责”，坚持“三重一大”事项

集体决策，通过党组书记讲廉政党课，节前廉政警示教育等形式多措并举持续抓好干部廉政教育。三是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不放松，做好网络舆情监管，引导全局干部坚持正确舆论导向。

2. 立足本职工作，抓实扶贫救困

一是**超额完成参保目标任务**。我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在集中参保期结束时排名德阳各县市区第一，2020年居民参保20.17万人，职工参保3.05万人。10543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保，为7657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一档全额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费191.4万元；核实本区退役士兵参加职工医保274人，协助区外核查13人，核查率100%。

二是**落实医保待遇政策**。2020年全区共80.77万人次享受到医保待遇，医保基金支付2.06亿元，居民医保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报销比达77.9%，职工医保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报销比达92.2%；享受生育保险待遇678人次、622.84万元。同时，资助重点救助对象参保5584人、225.1万元；实施城乡医疗救助6408人次，发放救助资金448.74万元；妥善解决“大走访”发现的医保相关问题。

3. 全力服务中心工作。

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在区域内定点医院发生的合规住院费用个人支出控制在10%以内，门诊特殊疾病限额内的合规费用100%报销。2020年倾斜支付15898人次、283.56万元。同时，积极参与全区“创城”、“创卫”工作，围绕推动全区

经济发展开展调研，形成《做实异地就医 优化营商环境》调研报告。

4. 深化和贯彻医保改革

一是**落实医疗保障新政策**。2020 年将门诊特殊疾病病种由 48 种增加至 57 种，扩大了“单行支付药品”和“高值药品”的病种范围；乙、丙类病种调整为政策范围内费用限额内全额报销，丙类病种的报销限额由 60 元提高到 100 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最高支付限额由 25 万元提高到 35 万元；同时，9 月底提前完成“两病”工作目标任务。

二是**稳步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2020 年我单位与卫健系统协作推进全省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工作；同时完成医保经办、管理机构人员编码信息系统录入。

三是**抓实药品集采改革试点工作**。在全市率先落实实施药品集采改革试点，2020 年 12 月以来，共进行了 4 个批次的药品集采工作，共涉及 157 个品种，合同总金额 222.02 万元，极大的缓解了患者和基金支付负担。

5. 全力参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一是派 3 名同志到指挥部参与全区工作，派 500 余人次深入镇、村（社区）开展疫情防控，对医药机构进行全覆盖监督指导，在疫情防控物资保障和价格稳定方面起到重要作用；二是向医疗机构预拨 100 万元用于新冠肺炎确诊和疑似病人的医保支付，将住院病人新冠肺炎筛查的检查费用纳入医保报销。

6. 开展医保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

一是为确保医保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局党组进行专题研究，成立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二是主动邀请区纪委监委综合派驻纪检监察组全程参与，并就此次专项整治工作分别给医保局和医疗机构讲廉政党课 1 次，分别与医保局和医疗机构干部职工提醒谈话、谈心谈话 60 余人次。三是聚焦“大处方，泛耗材”等突出损害人民利益的问题，对 2018 年以来医保行业领域信访投诉事件进行梳理，对典型、重点的信访投诉进行实地回访。

2020 年通过智能监管系统、医药机构现场检查等方式，追回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费用 291.9 万元，有效的维护了基金安全，保障了参保群众权益。

二、机构设置

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下属二级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

纳入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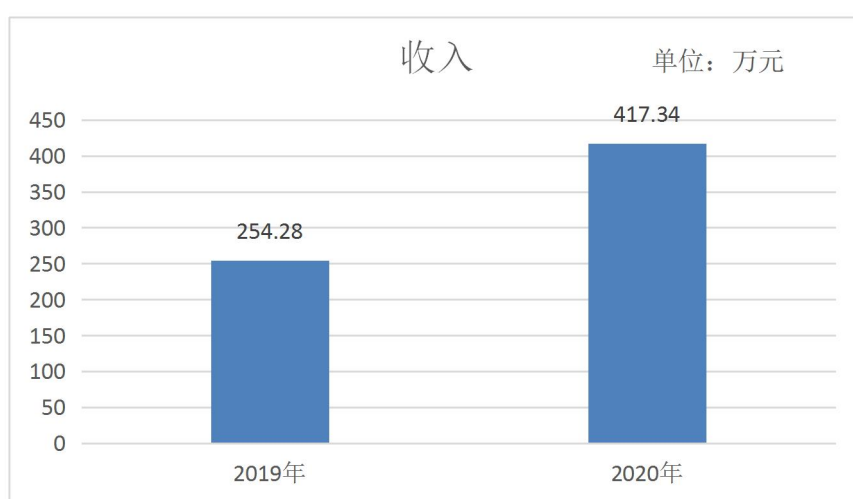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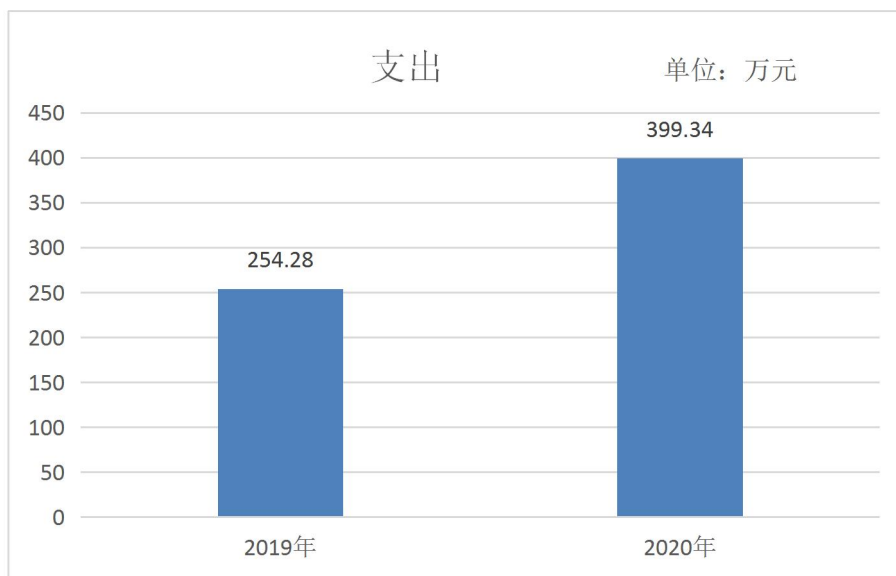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417.34 万元,支出总计 399.3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163.06 万元,增长 64.13%,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部门,从 5 月开始独立核算,2019 年前 4 个月无资金预算;2020 年新增事业人员 2 名,人员增加后,经费有所增加。

2020 年支出总计 399.34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总计增加 145.06 万元,增长 57.05%,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部门,从 5 月开始独立核算,2019 年前 4 个月无资金预算,未进行资金支出;2020 年新增事业人员 2 名,人员增加后,需要经费增加,支出有所增加。

(图 1: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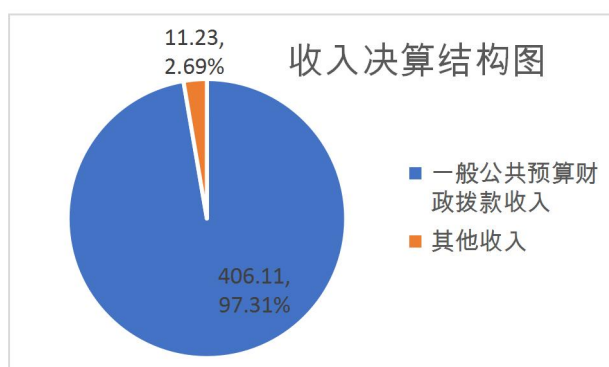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417.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6.11万元，占97.3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1.23万元，占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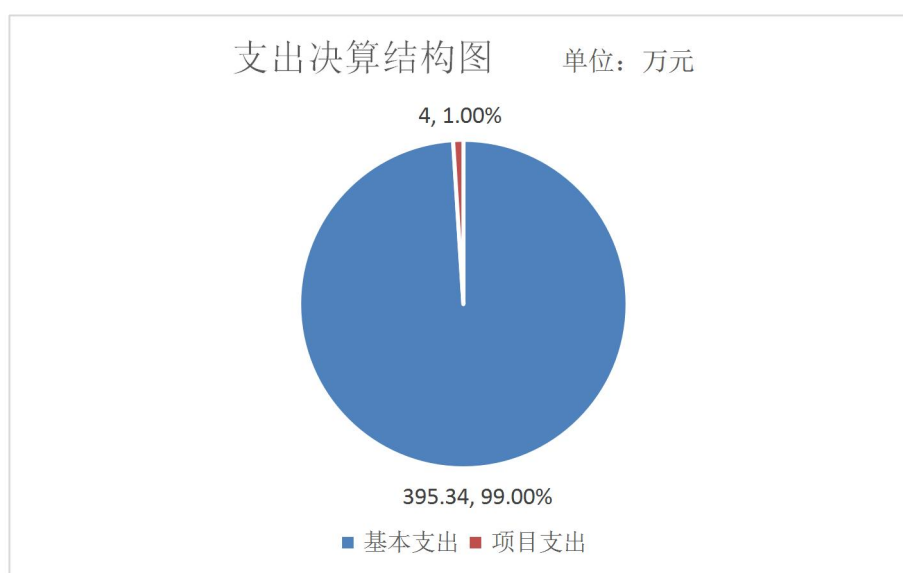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39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5.34万元，占99%；项目支出4万元，占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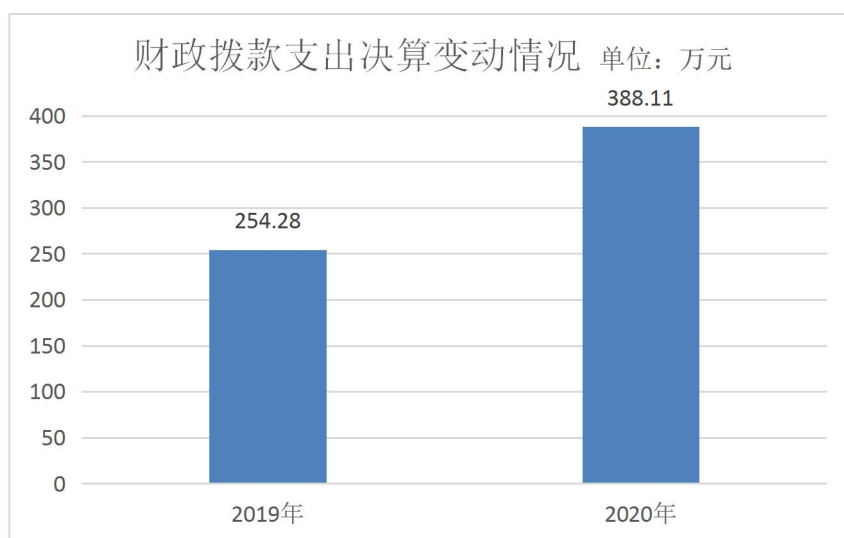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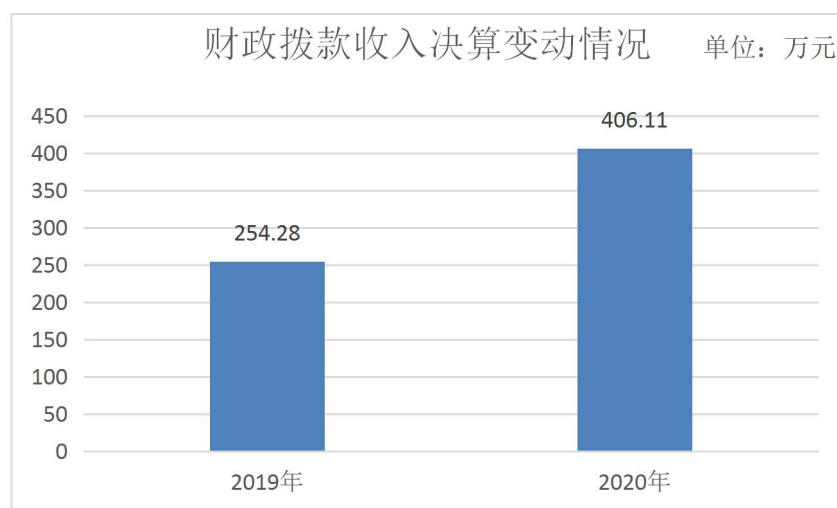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06.11万元，支出总计388.11万元。与2019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51.83万元，增长59.71%，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33.83万元，增长52.63%。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位为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部门，从5月开始独立核算，2019年前4个月无资金预

算, 2020 年核算周期是 12 个月; 2020 年新增事业人员 2 名, 核算周期和人员增加后收入和支出相应增加。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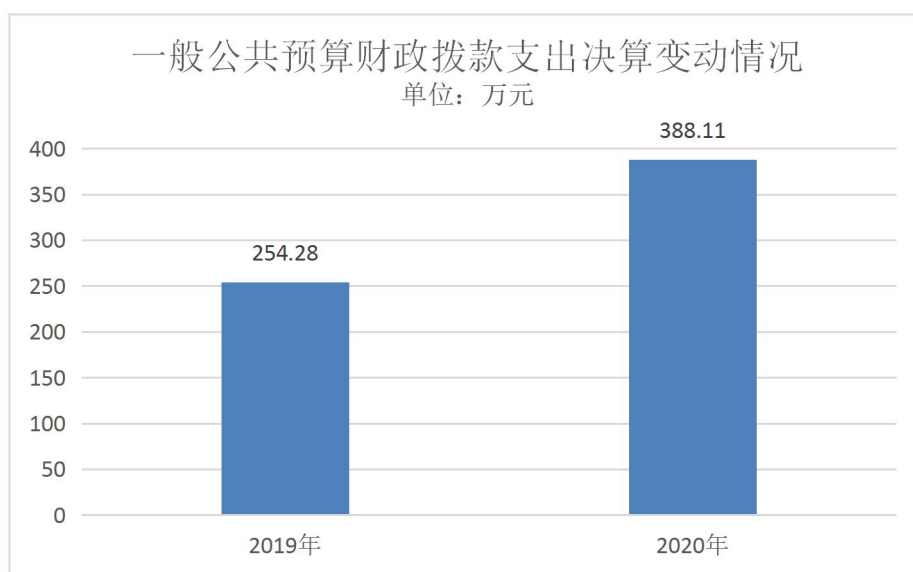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11 万元, 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9%。与 2019 年相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33.83 万元, 增长 52.63%。主要变动原因是我单

位为 2019 年机构改革新成立部门，从 5 月开始独立核算，2019 年前 4 个月无资金预算，2020 年核算周期是 12 个月；2020 年新增事业人员 2 名，核算周期和人员增加后收入和支出相应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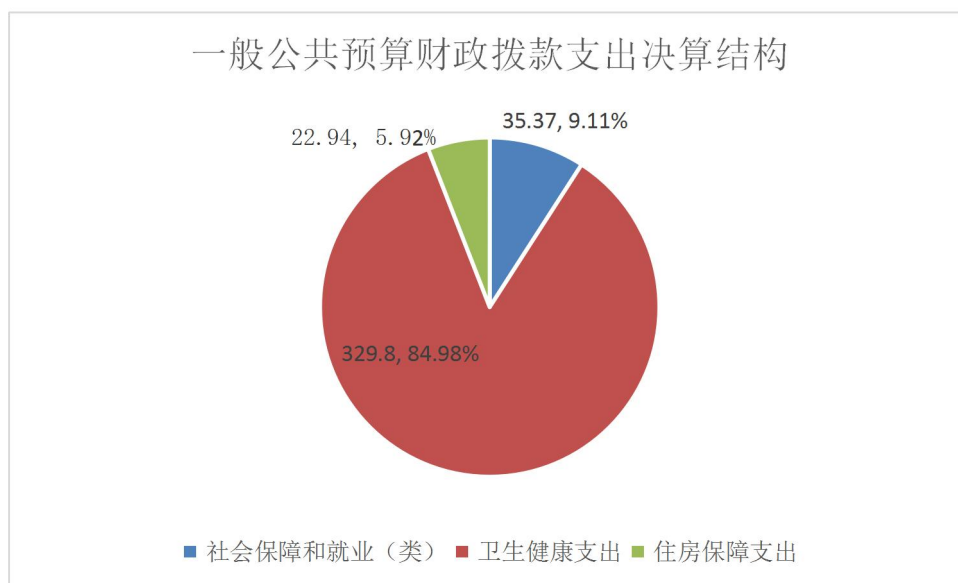
(图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支出（类）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37 万元，占 9.11%；卫生健康支出 329.8 万元，占 84.98%；住房保障支出 22.94 万元，占 5.91%。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88.11 万元，完成预算 95.57%。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2.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

算数等于预算数。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39.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76.87 万元，完成预算 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4 万元，完成预算 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资金

10万元和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提升项目结余8万元这两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分别为11月和12月，年末无属于用途范围的资金项目，故未能按照规定用途及时使用，2021年已申请财政返还额度，将在2021年按规定用途进行使用。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22.94万元，完成预算100%，我单位严格执行预算法，严格控制预算，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4.1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9.2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8.19万元、津贴补贴75.24万元、奖金0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85.8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2.86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1.4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5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5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48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2.03万元、医疗费补助0万元、奖励金0.09万元、住房公积金22.94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等。

日常公用经费74.8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32.53万元、印刷费0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0万元、电费0万元、邮电费3.79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7.5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租赁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培训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6 万元、劳务费 21.79 万元、委托业务费 0 万元、工会经费 5.16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 3.72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 0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0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0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0 万元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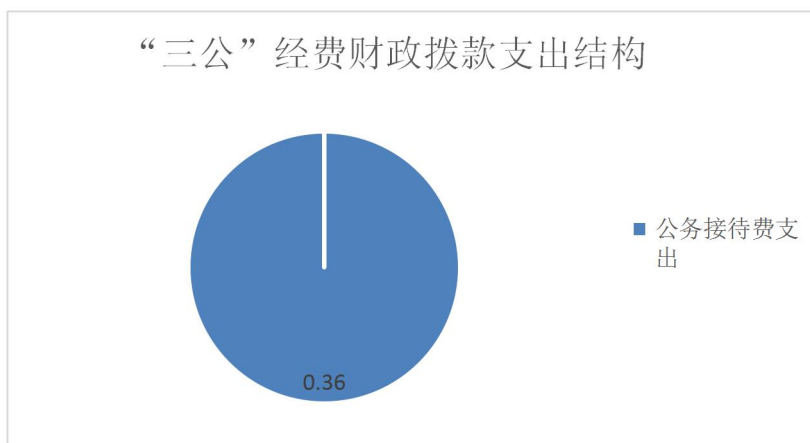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完成预算 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3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预算无安排，所以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公车改革以后，我局无公务用车，所以无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金额 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36 万元，完成预算 3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增加 0.16 万元，增长 80%。主要原因是 2019 年 4 月机构刚成立，5 月开始独立核算，前 4 月无任何支出，当年忙于机构成立各项事宜，2020 年则接受检查和调研较多，公务接待费用有所增加，但仍然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36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5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3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 市医保和税务调研罗江 2020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缴费情况，接待 6 人（不包括陪同人员），支出 0.06 万元；2. 市医保和卫健委调研罗江医共体支付方式改革工作，接待 9 人（不包括陪同人员），支出 0.07 万元；3. 市医保局到我区开展医保内部风险控制管理专项检查工作，接待 12 人（不包括陪同人员），支出 0.06 万元；4. 市医保局赴罗江指导财务工作，接待 2 人（不包括陪同人员），支出 0.02 万元；5. 市医保和卫健进行基金专项检查，为期两天，每天 15 人，合计 30 人次，支出 0.15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罗江区医保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4.85万元，比2019年增加51.77万元，增长224.31%。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新成立，从5月开始独立核算，前4个月无资金预算；2020年新增事业人员2名，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罗江区医保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1项目（项目名称）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1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经费使用 100%完成预算，严格项目经费支出，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监管，达到预期项目目标。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保障了医疗保险工作的顺利运行，有利于保障参保群众的利益，有利于健全我区社会保险体系，进一步改善了民生。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33%，执行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提升项目 8 万元下达时间较晚，为 2020 年 12 月，年末无属于用途范围的资金项目，故未能按照规定用途及时使用，2021 年已申请财政返还额度，将在 2021 年按规定用途进行使用。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医疗保险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了医保服务能力。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工作经费			
预算单位		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2	执行数:		4
	其中-财政拨款:	12	其中-财政拨款:		4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推动医疗保险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医保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推动医疗保险工作顺利开展,提升医保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职工医保参保数量	3.05	已完成目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医保参保数量	20.17	已完成目标

项目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生育参保数量	1.71	已完成目标
项目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提高	100%	已完成目标
项目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底	已完成目标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不超预算	已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的促进作用	保障医疗保险征收、待遇发放，提升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已完成目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参保人员利益	永久	已完成目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意度	≥90%	已完成目标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部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本部门自行组织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机关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1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1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

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按规定由单位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2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 机构组成。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是德阳市罗江区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为正科级，下属一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事务中心。

(二) 机构职能。1. 组织拟定全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发展规划。

2. 组织拟订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监督强化全区医疗保障基金运行管理。

3. 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

4. 组织实施省、市制定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收费政策和支付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性动态监督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相应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5. 监督全区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实施。

6. 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负责全区医疗保障定点机构管理。组织实施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7. 负责全区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监督管理全区医保经办服务工作。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8. 负责规划实施全区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 职能转变。组织实施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和大病保险制度，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负责全区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地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2.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两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三) 人员概况。罗江区医保局 2020 年底财政预算在职人数 24 人，其中：行政 5 人，全额拨款事业 19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财政资金预算明细情况：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6.11 万元（含追加），其中：基本支出 384.11 万元，项目支出 22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09.26 万元，占比 80.51%，公用经费 74.85 万元，占比 19.49%。项目支出中，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 12 万元，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资金 10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基本支出 384.11 万元（含追加），其中：日常公用经费 74.85 万元，人员经费 309.26 万元。项目支出 22 万元，其中：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资金已支出 4 万元，余 8 万元结转到 2021 年，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资金已支出 0 万元，余 10 万元结转到 2021 年。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2020 年我局按要求编制了财政预算，根据 2020 年重点工作安排情况对绩效目标做了详细说明，项目预算分科目细化，资金支出符合预算规定范围。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406.11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 388.11 万元，医疗服务能力提升资金 8 万元和人社公共服务能力建设资金 10 万元未使用完，结转到 2021 年，2020 年预算执行度为 95.57%，主要原因是这两项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分别为 2020 年 12 月和 11 月，年末并未产生规定用途的费用支出。

（二）结果应用情况。按照区财政的要求，认真总结经验，开展绩效管理工作。通过审定项目申报立项情况，核定资金使用的依据、分配原则，根据区财政资金下达时间来审定资金到位使用情况和资金执行进度，同时，根据工作进度和开展情况，按资金使用范围进行费用支出。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我单位在预算编制方面严格按照要求按时准确地完成预算编制工作；在预算执行方面，按照资金用途进行使用，无超范围使用资金的情况；在支出绩效管理方面，通过资金使用顺利完成医疗保险各项工作，2020年，我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在集中参保期结束时排名德阳各县市区第一，截止12月底，参保20.17万人，完成市上任务的100.8%，10543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00%参保。同时，我单位落实了医保待遇政策，截止12月底，医保基金支付2.06亿元，保障了群众医保政策享受，减轻群众就医负担。2020年我单位持续推进医保改革，包括落实医疗保障新政策、稳步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抓实药品集采改革试点工作。

（二）存在问题。无

（三）改进建议。无

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 2020 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在项目管理中负责按照预算绩效目标进行动态监控，对支出进行控制、预算动态调整，保障专款专用，确保项目完成预期绩效目标。

根据《德阳市财政局 德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德市财社【2020】40 号）和《德阳市财政局 德阳市医疗保障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德市财社【2020】126 号文件）财政下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12 万元，根据文件要求，补助资金重点用于支持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等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重点用于支持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等工作。

2.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 项目完成指标——数量指标：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20 万人。

(2) 项目完成指标——数量指标：职工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 3 万人。

(3) 项目完成指标——数量指标：生育险参保人数达 1.5 万人。

(4) 项目完成指标——质量指标：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提高。

(5) 项目完成指标——时效指标：项目在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

(6) 项目完成指标——成本指标：项目实施控制在预算范围内，不超预算。

(7)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医疗保险征收、待遇发放，提升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

(8)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参加医疗保险人员利益，按时进行待遇发放。

(9) 满意度指标：医保参保群众满意度大于等于 90%。

3. 项目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 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项目实施保障了医疗保险征收、待遇发放，提升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项目得分 90 分。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医疗保障和能力提升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20分) 项目决策	(10分) 科学决策	必要性(政策依据)	5	5	
		可行性(政策完善)	5	5	
	(10分) 绩效目标	明确性	5	5	
		合理性	5	5	
(10分) 项目管理	(7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分配	3	3	
		资金使用	4	3	
	(3分) 项目执行	执行规范	3	2	
(特性指标 70分) 项目绩效	(20) 项目完成	完成数量	5	5	
		完成质量	5	5	
		完成时效	5	5	
		完成成本	5	5	
	(50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可选项)	40		6
		社会效益(可选项)			7
		生态效益(可选项)			3
		可持续效益(可选项)			6
		公平效率(可选项)			5
		使用效率(可选项)			6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9	
总分	90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该项目在 2020 年根据文件分配资金。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 资金计划。该项目资金来源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2. 资金到位。该项目资金根据文件下发进行下发，截止 2020 年 12 月已全部到位。

3. 资金使用。资金按照实际发生金额支出，资金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等工作。资金在 2020 年底共支付 4 万元，剩余 8 万元由于在 2020 年 12 月下达，年底无规定用途资金，故结转至 2021 年进行使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实施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项目资金在财政局下达后，根据当年医疗保险工作推进情况，对符合项目使用范围的资金进行审核支付。资金支付上，按照《德阳市罗江区医疗保障局财务管理制度》进行四级审批，经办公室、财务、分管领导、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后，再进行资金支出。

(二) 项目管理情况。

医疗保险工作由经办机构负责人组织领导，财务工作由财务分管领导负责审核把关。

(三) 项目监管情况。按照项目实施计划、相关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强化项目监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取不定期抽查方式，保障项目质量。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通过项目资金使用，保障了医保系统运行及医保业务的开展，促进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了基金监管。参保工作上，2020年我区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20.17万，职工参保2.78万人，生育保险参保1.58万人。同时，在医保待遇支付上，我单位落实了医疗待遇政策，2020年全区共80.77万人次享受到医保待遇，医保基金支付2.06亿元，倾斜支付15898人次、283.56万元，居民医保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报销比达77.9%，职工医保住院政策范围内费用报销比达92.2%，享受生育保险待遇678人次、622.84万元。在医保支付方式改革上，一是与卫健系统协作推进全省医共体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试点工作；二是完成医保经办、管理机构人员编码信息系统录入。基金监管上，2020年开展医保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追回定点医药机构违规费用291.9万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医疗保障与能力提升项目资金保障了医保系统运行及医保业务的开展，促进了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了基金监管，保障了参保群众的利益，减轻了群众的就医负担。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医疗保障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持医保信息化、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等工作，项目资金使用上根据当年实际工作情况进行支出，支付程序合规合法。当年项目实施后，能够完成既定的绩效目标，总体项目实施情况较好。

2020 年根据工作安排情况进行预算资金的支出，资金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